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承辦單位：國小教育科
承辦人：陳韻年
電話：(07)7995678#3059
傳真：(07)7406585
電子信箱：kelly44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前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6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小字第11231534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2023年春季全民台語認證簡章1份



主旨：有關國立成功大學「2023年春季全民台語認證」考試，請鼓勵師生踴躍報考，並惠予協助將相關訊息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成功大學112年3月2日成大產創字第112110064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考試訂於本112年5月20日（六）舉行。報名日期：【第一階段報名】112年3月13日（一）~112年3月25日（六）、【第二階段報名】112年3月29日（三）~112年3月31日（五）。請協助轉知貴校教師及學生等踴躍報名，並請惠予協助將相關訊息登載於電子跑馬燈、布告欄等處進行宣傳。
- 三、有關考試簡章、報名系統及相關資訊請詳見官網：<https://ctlt.twl.ncku.edu.tw/gtpt/index.html>。
- 四、本市所屬公立學校教師參加中央採認之相關本土語言能力認證，包含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「全民台語認證」、教育部「112年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」、客家委員會「112年度客語能力認證」及原住民族委員會「112年度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」，倘考試期程適逢假日，應考教師可於成績公布後依「高雄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出差勤管理要點」，以成績單為憑，登記課務自理補假一日。

高雄市立前鎮國民中學 1120306



11270133400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、國中教育科、國小教育科、幼兒教育科(均紙本)



來文